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 于2014年8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	
场内简称	–	
交易代码	3700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6月25日	
基金管理人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9,221,721.3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A类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B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370021	37002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6,079,286.75份	13,142,434.59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投资者创造稳定的当期收益和长期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方法确定组合久期,结合自下而上的个券选择方法构建债券投资组合。通过对固定收益资产的投资,获取稳定的投资收益;在此基础上,适当参与新股发行申购及增发新股申购,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运作风险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胡迪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21-3879488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services@cifm.com	fcs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4888	95566
传真		021-20628400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ifm.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A类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B类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6,870.97	-1,477,935.67
本期利润	3,924,202.67	-332,048.8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67	-0.014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45%	6.2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A类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B类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46	0.001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8,329,794.42	13,621,198.7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0	1.03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A类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86%	0.23%	0.80%	0.04%	1.06%	0.19%
过去三个月	5.37%	0.18%	2.41%	0.04%	2.96%	0.14%
过去六个月	6.45%	0.20%	3.87%	0.05%	2.58%	0.15%
过去一年	3.68%	0.18%	3.02%	0.05%	0.66%	0.13%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00%	0.14%	7.08%	0.05%	1.92%	0.09%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B类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87%	0.23%	0.80%	0.04%	1.07%	0.19%
过去三个月	5.28%	0.17%	2.41%	0.04%	2.87%	0.13%
过去六个月	6.26%	0.19%	3.87%	0.05%	2.39%	0.14%
过去一年	3.18%	0.17%	3.02%	0.05%	0.16%	0.12%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84%	0.14%	7.08%	0.05%	0.76%	0.09%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年6月25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A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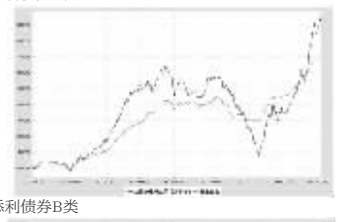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B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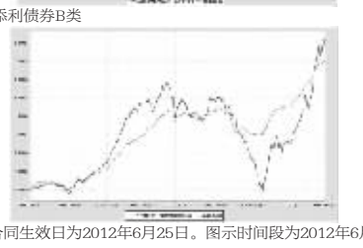

注:1.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6月25日。图示时间段为2012年6月25日至2014年6月30日。

2. 本基金建仓期自2012年6月25日至2012年12月24日,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于2004年5月12日正式成立。公司由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2007年10月8日更名为“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摩根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注册资本为2.5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上海。截至2014年6月底,公司管理的基金共有三十二只,均为开放式基金,分别是: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全球新兴市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新兴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健康品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轮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智选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成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180高贝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民生需求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上投摩根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峰	本基金基金经理、债券投资部总监	2012-06-25	-	11年	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2003年4月至2006年5月在中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担任研究员负责债券研究方面的工作;2006年6月至2011年3月在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负责债券投资方面的工作;2011年4月加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1年9月起任上投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6月起任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7月起任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8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岁岁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6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赵峰先生为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经理对个股和投资组合的比例遵循了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限制, 基金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要求。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贯彻落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流程的各项要求,严格规范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活动, 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交易执行和监控分析,以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执行集中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同公平分配交易量;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通过对手库控制和交易室询价机制,严格防范对手风险并检查价格公允性;对于申购投资行为,本公司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比较、对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监控分析,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通过对交易价格、交易时间、交易方向等的抽样分析,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无。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上半年,在基本面、资金面和政策面三方合力支持下,债券市场整体走牛。开年在资金宽松和经济走低双重推动下,短期品种率先展开收益下行行情,并逐步蔓延至中长期品种。尤其是一季度过后,定向降准等系列政策出台、规范银行同业经营的“127号文”落地,以商业银行为代表的配置盘需求启动,债市做多情绪进一步释放,长端收益率快速下行,曲线从牛陡走向牛平。其中,城投债表现最为突出,低评级债券较为逊色。

本基金在一季度大幅提升仓位,适度加强了对长期债券品种配置,二季度在维持高仓位操作基础上,积极参与了市场在利率与信用之间的轮动变化,充分获取了市场上涨的收益,期间积极调整组合结构,坚持维护组合的整体流动性。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A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45%, 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2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8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支撑债市整体慢牛的因素依然存在,宽松政策基调维持的概率较高,实体经济复苏基础薄弱,仍需一定时期充裕流动性支持,但影响债市的负面影响也有所显现:首先,在持续微刺激政策和宽货币作用下,企业短期补库存可能带动实体需求暂时恢复,基建投资酝酿发力,融资需求存在回升的可能;其次,市场情绪经过二季度释放后,获利回吐压力逐步显现;最后,海外发达经济体基本面开始回升,若可能的货币紧缩预期传导至国内,则将在一定程度上刺激持续上涨后市场的敏感神经。

在此背景下,本基金下一阶段操作将以管理流动性和追求安全性为主,适度降低仓位,同时结合市场风险偏好提升的变化,积极、灵活地把握可转债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的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由基金会计部负责,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制定了内部控制措施,对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各个环节和整个流程进行风险控制,目的是保证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基金会计部人员均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和相关工作经历。本公司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并制订有关议事规则。估值委员会成员包括公司管理层、督察长、基金会计、风险管理等方面的负责人以及相关基金经理,所有相关成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公司估值委员会对估值事项发表意见,评估基金估值的公允性和合理性。基金经理是估值委员会的重要成员,参加估值委员会会议,参与估值程序和估值技术的讨论。估值委员会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670,944.74	319,890.43
结算备付金		1,022,624.20	2,086,700.35
存出保证金		28,742.08	113,776.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10,322,326.38	172,508,418.40
其中:股票投资		6,100.00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10,316,226.38	172,508,418.4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17,5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3,470,331.33	4,066,156.37
应收利息	6.4.7.5	2,805,800.72	3,430,898.1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51,878.94	6,069.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118,672,648.39	200,031,910.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5,900,000.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388,560.42	941,828.69
应付管理人报酬		42,106.39	132,196.69
应付托管费		12,030.39	37,770.46
应付销售服务费		4,249.16	39,817.70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21,880.84	71,671.78
应交税费		188,747.60	188,747.60
应付利息		30,977.47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133,102.96	360,477.99
负债合计		46,721,655.23	1,772,510.9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69,221,721.34	203,108,321.91
未分配利润	6.4.7.10	2,729,271.82	-4,848,922.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950,993.16	198,259,399.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8,672,648.39	200,031,910.53

注: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 A类份额净值1.040元, B类份额净值1.036元,基金份额总额69,221,721.34份,其中A类份额56,079,286.75份,B类份额13,142,434.59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一、收入		4,971,088.74	30,649,891.89
1.利息收入		3,222,075.15	17,981,250.8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6,881.25	242,789.71
债券利息收入		3,104,473.55	17,670,921.2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00,720.35	67,539.85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526,725.58	11,901,785.7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189,049.15	167,083.0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3,337,676.43	11,734,702.6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
股利收益	6.4.7.15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5,266,960.46	206,021.0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8,778.71	560,834.25
减:二、费用		1,378,934.92	7,304,696.41
1.管理人报酬		315,844.24	2,473,460.02
2.托管费		90,241.21	706,702.94
3.销售服务费		43,792.18	497,061.18
4.交易费用	6.4.7.18	78,387.11	418,334.11
5.利息支出		693,230.45	2,971,232.1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693,230.45	2,971,232.19
6.其他费用	6.4.7.19	157,439.73	237,905.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92,153.82	23,345,195.4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2,153.82	23,345,195.48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3,108,321.91	-4,848,922.29	198,259,399.6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592,153.82	3,592,153.8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3,886,600.57	3,986,040.29	-129,900,560.2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1,577,639.07	167,078.27	11,744,717.34
2.基金赎回款	-145,464,239.64	3,818,962.02	-141,645,277.6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9,221,721.34	2,729,271.82	71,950,993.1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24,550,873.99	14,051,993.21	738,602,867.2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3,345,195.48	23,345,195.4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04,755,820.93	-6,148,623.28	-210,904,444.2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881,049,565.80	51,354,060.96	1,932,403,626.76
2.基金赎回款	-2,085,805,386.73	-57,502,684.24	-2,143,308,070.9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8,500,168.38	-18,500,168.3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19,795,053.06	12,748,397.03	532,543,450.0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章硕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志强,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璐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第441号《关于核准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2,235,699,845.49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2)第23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6月25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236,266,287.91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566,442.4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B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B类两种种收费模式并存,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投资人可自由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债、可转债(含分离交易可转债)、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也可投资于股票、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权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股票增发, 并可持有因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因持有股票被派发的权证、因投资于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25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4年上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6.4.8.2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15,844.24	2,473,460.0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21,881.32	687,209.5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 0.7%/当年天数。

6.4.8.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0,241.21	706,702.94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 0.2%/当年天数。

6.4.8.2.3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A类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B类	合计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8,337.11	18,337.11
中国银行	-	17,103.24	17,103.24
合计	-	35,440.35	35,440.35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A类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B类	合计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44,371.53	344,371.53
中国银行	-	124,799.33	124,799.33
合计	-	469,170.86	469,170.86

注:支付销售机构的B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0.4%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核对一致后,由中国银行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B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 X 0.4% / 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	-	-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	30,022,593.70	-	-	-	-	

6.4.8.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670,944.74	8,712.96	9,090,770.57	188,892.69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8.7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9.2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止, 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45,900,000.00元,2014年7月28日前(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100.00	0.01
	其中:股票	6,100.00	0.01
2	固定收益投资	110,316,226.38	92.96
	其中:债券	110,316,226.38	92.9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93,568.94	1.43
7	其他各项资产	6,656,753.07	5.61
8	合计	118,672,648.39	100.00

注:截至2014年6月30日,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为71,950,993.16元,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基金A类份额净值为1.040元,累计基金份额净值为1.088元;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基金B类份额净值为1.036元,累计基金份额净值为1.077元。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6,100.00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